

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衡安委〔2022〕3号

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立即开展重点场所燃气安全检查工作 的紧急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

2022年1月7日，重庆市武隆区凤山街道办事处发生食堂坍塌事故，疑似食堂燃气泄漏燃爆，目前已造成16人死亡。结合近期全国发生的多起燃气安全事故经验教训，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市直相关部门位要举一反三、引以为戒，进一步抓紧抓实抓细燃气安全工作，立即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重点场所用气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把隐患找出来，把漏洞补起来，把责任落下去，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有关工作紧急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燃气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春节将至，安全生产不容有失，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务必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燃气安全批示指示要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按照《安全生产法》《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安全监督和检查，采取有效措施，坚决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遏制各类燃气事故的发生，以更严的要求、更细的举措、更实的作风全力抓好燃气安全工作。

二、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压实属地政府管理责任。负责落实安全生产行政首长负责制和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着力抓好安全监管责任的落实，认真研究解决本地区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将城镇燃气安全作为安全生产重要工作内容。压实部门监管职责。根据“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对行业内重点用气场所进行安全用气督导。压实供气企业主体责任。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应依法履行安全供气责任，提供安全可靠的用气气源，定期对用户进行安全检查，指导用户消除安全隐患，推动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和金属波纹管使用落地见效。压实用气单位安全使用责任。主动接受供气企业和相关部门的业务指导，配合做好用气安全检查。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严禁在不符合条件的环境中安装和使用燃气设施设备，更不得乱改私接燃气设施，定期开展用气安全

隐患排查整改，确保用气环境安全。

各地要建立餐饮场所燃气安全“三员”制度，“三员”即：街道（乡镇）监管员、燃气经营企业安全专管员、餐饮单位燃气安全，公示相关人员信息。通过用户、企业、街道（乡镇）三方联动，建立餐饮场所燃气安全动态管理体系，提高餐饮场所安全用气水平。

三、立即开展重点用气场所燃气安全专项检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相关部门应立即成立“重点用气场所燃气安全检查专班”，深入开展用气隐患排查，重点对餐饮、商场、农贸市场、学校、幼儿园、福利机构、医院、酒店、工业企业、建筑工地和单位食堂、瓶组供气场所等燃气用户进行全方位检查。

城管执法、商粮、市场监管、教育、民政、卫生健康、住建、应急管理、工信、机关事务局等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责任，立即组织本行业（领域）重点用气场所燃气使用情况的自查、督查，督导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

对排查梳理出的用气安全隐患要责令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对重大隐患严格实施挂牌督办，确保整改到位。

四、供气企业开展入户安全检查

供气企业应针对重点用气场所进行入户检查及安全用气告知，协助重点用气场所建立安全用气管理制度和应急处置措施，督促安装燃气报警装置，重点检查用气场所是否具

备安全用气条件、是否使用在检验有效期内的液化石油气钢瓶、是否存在私自改动及封闭燃气管道行为、是否存在燃气泄漏现象、是否规范安装燃气设施。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用户立即下达隐患告知单，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满足供气条件的应及时向燃气主管部门报告。

五、重点用气场所进行用气安全自查自纠

重点用气场所应当落实用气安全管理和责任制，立即开展用气安全自查自纠，做到“六必须”，即必须要按规定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必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燃烧器具、金属波纹管和液化气瓶；必须更换超出使用年限的燃气设施；必须定期对管道、阀门等连接处涂抹肥皂水检漏；必须保持用气场所通风换气；必须按照安全用气规则正确使用燃气，用气后关闭灶前燃气阀门。

六、切实加强燃气安全宣传教育

积极开展城镇燃气安全宣传教育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家庭，充分利用各级主流媒体及网站、新闻客户端、短视频、微信等载体，高频次推送燃气安全公益宣传片和安全提示。各燃气企业要在入户检查和送气到户环节，通过发放安全告知书、用气提示等方式，普及燃气安全使用常识和应急处置技能，增强群众用气安全意识，防范燃气事故发生。

七、工作要求

1. 加强督导。市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要制定督导方案，立即组织督导组，对各县市区重点用气场所燃气安

全专项检查情况进行明察暗访。

2. 部门联动。建立联动监管机制，各相关部门要通力合作、加强衔接，形成监管合力。对存在严重燃气安全隐患、拒不整改的单位和个人，根据《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进行严格执法。

3. 强化落实。对专项检查工作不落实、不作为、不得力的单位和个人，造成严重后果的，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严肃追责并定期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



